

## 政制發展小組：

- 一. 基本法係香港的基本大法典，一定要切實貫徹執行，不宜不斷釋法，損害基本法的權威性。
- 二. 希望香港能真正實行「國兩制」，港人治港，高度自治。效力第07、08實行双普選。
- 三. 希望能真正保持香港原有的資本政制模式和左端方式，五十年不變。
- 四. 中英政制發展應「循序漸進」，07年以後的委員會應增至240人。
- 五. 希望政制「行政會議」應以真黃協即小平先階，基於港人治港的核心思想：即「左派要少些，主要是中右派，右派也要有些」，才能真正平衡左中右，兼顧上中下。否則會走入「守左勿右」的錯誤中去。
- 六. 按基本法附件二，第一條第一款第一句的文明規定立法會議員每屆為60人。
- 七. 為了公正公平，希望能真正實行普選和平等的選舉制度，實行一人一票，應盡快取消功能組別。
- 八. 今後政制發展應及早公布諮詢發展時間表。

周樹陸 2004.9.15